

江苏瑞科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艾多沙班项目试运行公示

江苏瑞科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 吨艾多沙班技术改造项目位于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石化新材料产业园内，东经 $120^{\circ} 44' 50''$ ，北纬 $33^{\circ} 10' 24''$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对原亚胺培南项目的生产设备实施技术改造（包含涉及的废气、废水处理设施）。

2017 年 11 月 22 日，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中指出：除按照国家需要保密的情形外，建设单位应当通过其网站或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向社会公开下列信息：

- （一）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公开竣工日期；
- （二）对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前，公开调试的起止日期；
- （三）验收报告编制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公开验收报告，公示的期限不得少于 20 个工作日。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要求，我对年产 30 吨艾多沙班技术改造项目建成竣工日期进行公示。

江苏瑞科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 吨艾多沙班技术改造项目及项环境保护设施于 2026 年 7 月 24 日至 2027 年 7 月 23 日进行调试运行。

特此公示！

江苏瑞科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0 日

